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总表

宁夏回族自治区区本级

万元

项 目	合计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	工伤保险基 金	失业保险基 金
一、收入	2861193.62	2576676.02	255609.07	5665.71	23242.82
其中:1.社会保险费收入	1694912.55	1588719.48	101963.07	0.00	4230.00
2.财政补贴收入	610272.00	461026.00	149246.00	0.00	0.00
3.利息收入	50300.84	45150.32	2100.00	1050.52	2000.00
4.委托投资收益	7130.38	7130.38			
5.转移收入	35883.09	33583.09	2300.00		0.00
6.其他收入	26266.74	26266.74	0.00	0.00	0.00
7.中央调剂资金收入(省级专用)	414800.00	414800.00			
二、支出	3237004.31	2956094.61	254323.11	14406.94	12179.65
其中: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778383.87	2524710.76	253673.11	0.00	0.00
2.转移支出	21671.95	21021.95	650.00		0.00
3.其他支出	4161.89	4161.89		0.00	0.00
4.中央调剂资金支出(省级专用)	406200.00	406200.00			
三、本年收支结余	-375810.69	-379418.59	1285.96	-8741.23	11063.17
四、年末滚存结余	1910614.40	1569780.13	141691.22	28730.96	170412.09

2022年自治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及代码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税务局、自治区医疗保障局			
部门职责绩效目标	一是全面完成2022年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任务，同时完成对各项社会保险缴费的登记、费款征收、催报、催缴等工作；二是制定相关政策性文件，做好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三是积极做好参保扩面工作；四是做好基金核算及财务管理、待遇发放等工作；五是执行社会保险稽核制度，对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进行核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部门指标值	
预算执行绩效目标	保险费收入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完成占全年预算任务的百分率	95%以上	
	保险费的登记、费款征收、催报、催缴情况	保险费登记面、费款催报、催缴情况	90%以上	
	财务管理及待遇发放情况	待遇发放情况		100%
		执行财务制度、加强财务管理情况		100%
		执行中发生预算追加资金占预算的百分率		5%左右
	核查及监督情况	监督检查面		75%左右